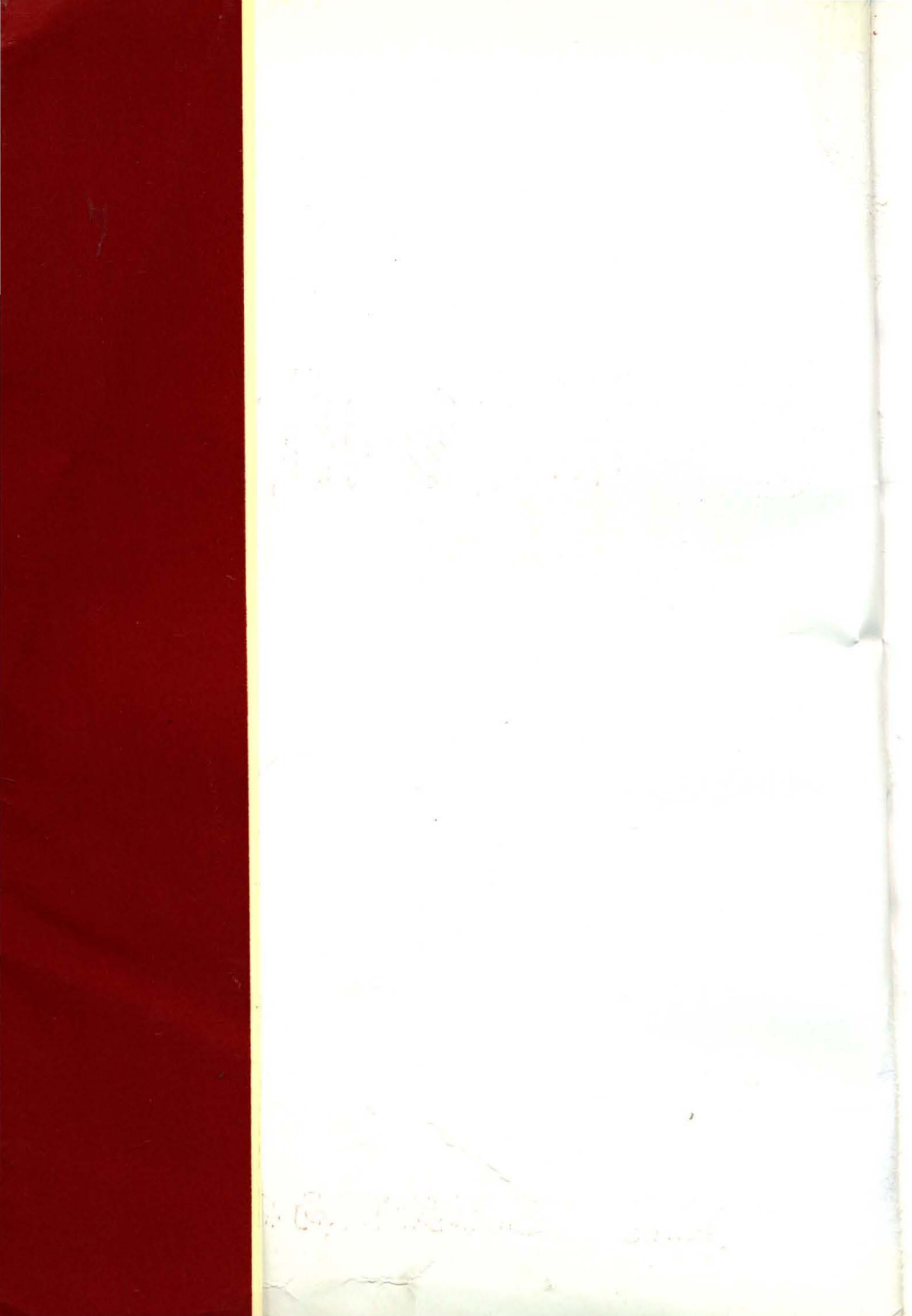


BA XIAN WU JIA ZHI BA XIAN WU JIA ZHI

巴縣物價誌

CHONG QING SHI BA XIAN WU JIA JU BIAN Y

重慶市巴縣物價局編印



巴縣物價誌

重慶市巴縣物價局編印



巴县物价志编修组人员

主 修：李伯孜

主 编：徐联华

编 辑：李明元 张声荣

编写人员：李明元 张声荣 徐联华

序 言

“盛世修志，存史资治”。在全国各地各部门修志洪流中，《巴县物价志》在县委、县府的关怀下，在巴县修志办公室的指导和各部门支持帮助下，经过这4年的艰苦紧张工作，终以完成面世。

巴县素有修志习惯，社会上流传的版本亦多。但作为一部反映巴县物价管理和价格演变的专门志书——《巴县物价志》现还是第一部。

物价是国民经济的综合反映，涉及社会、政治、生活的方方面面。物价管理是经济问题，但又不属纯粹的经济问题。物价常常带有一定的社会政治痕迹。物价的稳定是社会、经济秩序正常的必然反映，物价的剧烈波动也是社会经济秩序失态的反映。物价是一种信号，客观地记录着工作中的成就，也客观地记录着工作中的失误。《巴县物价志》以大量翔实的史实，比较全面、客观、系统地记叙了自1911年来到1985年为止的巴县物价变化，意在真实反映物价历史，让人们了解纷繁复杂的价格史实，从中分析因果得失，予人们以启迪。

《巴县物价志》的编修，正式开始于1989年6月中旬，在此之前，巴县物价局曾有一人收集过少许零散资料，后因各方面工作牵扯而中断。1989年6月10日，巴县物价局正式决定编修《巴县物价志》，经研究，即在局里抽出三名干部，组成了巴县物价志编修组，徐联华为主编，张声荣、李明元为编辑。李伯孜为《巴县物价志》主修。编修组以物价局会议室为修志办公室。编修组人员与原工作脱钩，专司修志。

工作之初，三人面对编修《巴县物价志》的艰巨任务，在一无全面系统资料，二缺修志知识的现实下，真有一筹莫展之态。冷静思索研究之余确立了学习、走访、边干边摸索的工作步骤，开始了紧张有序的工作。

修志人员找来有关学习资料进行学习,从中领悟志书体例等基本知识,在此基础上,拟出了《巴县物价志》第一稿篇目。确立了收集资料的目录。随即,三位修志人员带着篇目,带着问题,先后走访了巴县县志编修办公室、重庆市物价局修志办公室、沙坪坝区物价局、江津县物价局,借鉴其好的作法。

六月下旬,三位修志人员着手进行突击收集资料的工作。先在重庆市档案局、重庆市图书馆经过半个多月时间重点收集了民国时期特别是抗战以来到解放前夕的物价资料。在对解放前物价资料收集告一段落后,随即在巴县档案馆收集解放后物价资料。通过近三个月时间突击,收集资料工作基本完成。先后共查阅了历史资料934卷,摘录、复印了价格资料190余万字。

三位编修人员根据所收集到的资料内容,修定了《巴县物价志》篇目,形成第二稿。开始着手编写《巴县物价志》的准备工作,编修组的三人都参与写作,各自根据篇目,择其易写部份,从易到难,最后攻难关的办法,自选章节进行写作。为使已收到资料不致在各自编写中遗漏或重复引用,他们先对资料进行整理立卷,以篇目中的章、节、目为序,归类整理,在每卷资料之首注上目录索引。为使编辑人员在各自编写中有一个完整的体系骨架,在写作之前编写了《巴县物价志》写作提示,将每个章、节、目所包含的大致内容以及写作方法一一作了简要提示。正式写作之前,先就《城乡差价》一节进行试写。《城乡差价》试写出来之后,邀请了县修志办公室的同志前来指导修改。

《巴县物价志》正式编写从十月开始。编写之中困难自然不少。困难之首,在于对志书体例的摸索;次之为一些年份的资料贫乏。比如,抗战前的民国初期,由于处于自然经济状态,加之军阀混战,地方易帜时有发生,少于经济特别是对物价的记载。解放初期(1950—1952年),由于刚解放,各项工作秩序还未正常,县内在这一时期的主要工作,一是清匪,二是征粮,有关物价方面的记述也不多。资料在一些年份的贫乏,直接给编写工作带来了困难,一些事件难于避免断线现象。在写作中,还采取了边写、边审、边打印的办法,每写出一章(或

节、或目),由主编审阅修改之后,再送主修审查,然后交付打印。经过九个月的紧张编写工作,于一九九〇年六月末完成了《巴县物价志》初稿。

《巴县物价志》初稿,共分七章二十一节五十八目,约三十二万字。按照巴县志编修办公室要求,初稿交巴县印刷厂统一装订。初稿装订本共25册。

编修《巴县物价志》,旨在于“存史、资治、育人”。该志书若能在这几个方面或多或少起到一点效能的话,也正是《巴县物价志》全体修志人员孜孜不倦的追求所在。

《巴县物价志》编修组

1990年10月

凡 例

一、《巴县物价志》的编修，以客观、真实为准则，实事求是地记述巴县物价管理和物价演变的历史与现状，为能起到“存史、资治、育人”的目的服务。

二、《巴县物价志》起止年限为：上限 1911 年，下限 1985 年。其期间偶有因资料不全而断线者。

三、重庆市城区长期为巴县县城。1929 年重庆设市之后，巴县政府亦在重庆城区。1939 年 5 月巴县县政府从重庆城区搬出，巴县县政府搬出重庆城区之前，发生在重庆城区的物价写入本志书。

四、《巴县物价志》采用记叙体 语体文，以事成文，寓褒贬于记叙之中。

五、《巴县物价志》文字规范一律以 1986 年新版的《简化字总表》为准。志书中表格里数量的数字用阿拉伯字，年、月、日用阿拉伯字，序数、分数用汉字表示。

六、计量单位：一律用当时的计量单位，在志书的第一次出现之时，以注释加以说明。解放初期使用的旧人民币，本志书一律以新旧人民币比值换算后，以新人民币计量单位入志。

七、注释方法：采用脚注，在本页未注释。

八、巴县 1949 年 11 月 28 日解放。以此为限，在此之前为解放前，之后为解放后。

九、《巴县物价志》所用资料，是从重庆市档案馆、重庆市图书馆、巴县档案馆、巴县物价局和县内一些部门志中收集整理。本志书引用时，一般不注明出处。

目 录

序 言	(1)
凡 例	(4)
大事记	(5)
第一章 概述	(18)
第二章 物价机构沿革	(25)
第一节 解放前物价机构	(25)
第二节 解放后物价机构	(29)
一、物价行政管理机构	(29)
二、物价检查机构	(33)
三、业务部门物价机构	(36)
第三章 物价管理	(45)
第一节 民国时期物价管理	(45)
一、1912年至1936年的物价管理	(45)
二、1937年至1949年10月的物价管理	(45)
“一·一五”限价	(49)
“八·一九限价”	(51)
第二节 解放后物价管理	(54)
一、经济恢复时期物价管理	(54)
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物价管理	(56)
三、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物价管理	(63)
“大跃进”阶段	(63)
经济困难及其调整阶段	(68)
高价政策	(72)
稳定“十八类”商品价格政策	(74)
四、经济调整时期物价管理	(76)
五、文化大革命时期物价管理	(78)
六、改革时期物价管理	(81)
农副产品价格改革	(83)
乡镇企业的物价管理	(88)
日用工业品价格管理	(90)

第三节 集市贸易价格管理	(98)
一、“大跃进”时期集市贸易价格管理.....	(98)
二、经济困难时期集市贸易价格管理.....	(99)
三、经济调整时期集市贸易价格管理	(101)
第四章 价格演变	(103)
第一节 农副产品价格.....	(103)
一、粮食价格	(103)
二、油料价格	(120)
三、桑蚕茧价格	(129)
四、茶叶价格	(133)
五、柑桔价格	(138)
六、苎麻价格	(143)
七、蔬菜价格	(147)
八、生猪价格	(152)
九、牛奶价格	(159)
第二节 工业品价格.....	(161)
一、主要轻工业品价格	(161)
火柴价格.....	(162)
棉布价格.....	(164)
纸张价格.....	(169)
二、农业生产资料价格	(172)
过磷酸钙价格.....	(173)
碳酸氢铵价格.....	(176)
尿素价格.....	(180)
化学农药价格.....	(181)
铁制农具价格.....	(186)
竹木农具价格.....	(191)
饲料价格.....	(195)
三、重工业品价格	(198)
煤炭价格.....	(198)
水泥价格.....	(205)
砖、瓦价格	(209)

生铁价格·····	(213)
第三节 食品价格 ·····	(217)
一、酿造调味品价格·····	(217)
二、酒类价格·····	(221)
三、食盐价格·····	(226)
第四节 饮食服务业价格 ·····	(232)
一、饮食业价格·····	(232)
二、服务业价格·····	(237)
旅店业价格·····	(237)
理发业价格·····	(244)
第五节 城乡差价 ·····	(252)
一、农副产品收购的城乡差价·····	(253)
二、日用工业品销售的城乡差价·····	(256)
三、土产日杂商品销售的城乡差价·····	(264)
第六节 商品比价 ·····	(266)
一、主要农产品比价·····	(266)
二、主要工业品比价·····	(267)
三、主要工农业品比价·····	(268)
第五章 名优特产品价格 ·····	(270)
一、木洞榨菜·····	(270)
二、木洞蜜枣·····	(274)
三、木洞桔饼·····	(275)
四、白市驿板鸭·····	(276)
五、五布红橙·····	(278)
六、棕片·····	(279)
第六章 价格调查 ·····	(281)
第一节 农副产品生产成本调查 ·····	(281)
一、1984年农副产品生产成本调查·····	(281)
二、1985年农副产品生产成本调查·····	(285)
第二节 竹木农具生产成本调查 ·····	(289)
一、1957年竹木农具生产成本调查·····	(289)
二、1965年至1966年竹木农具生产成本调查·····	(290)

三、1976年至1978年竹木农具生产成本调查	(292)
四、1980年至1985年竹木农具生产成本调查	(293)
第七章 物价监督检查	(301)
第一节 民国时期巴县的物价检查.....	(302)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巴县的物价检查.....	(307)
第三节 物价检查案例与价格纠纷.....	(334)
第八章 毗邻地区价格协作	(347)
第一节 川东南片价格协作.....	(349)
一、五十年代价格协作	(349)
二、六十年代价格协作	(350)
三、七十年代价格协作	(351)
四、八十年代价格协作	(352)
第二节 “五地一市”价格衔接会.....	(353)
一、“五地一市”毗邻地区价格衔接北碚会议	(353)
二、“五地一市”毗邻地区价格衔接合川会议	(354)
第三节 川黔边区物价工作座谈会.....	(355)
一、川黔边区物价工作座谈会江津筹备会	(355)
二、川黔边区物价工作座谈会南川会议	(356)
三、川黔边区物价工作座谈会桐梓会议	(357)
四、川黔边区物价工作座谈会巴县会议	(358)
附录：	(359)
一、一九四三年“一·一五”限价令	(359)
二、中华民国《加强管制物价方案》	(360)
三、一九四八年巴县县政府实施“八·一九限价”布告	(365)
四、古今度量衡亩的比较	(366)
(一)历代尺子长度对照表.....	(366)
(二)历代量器容积对照表.....	(367)
(三)历代衡器重量对照表.....	(368)
(四)历代田亩面积对照表.....	(369)
(五)商贸常用市制单位与法定单位换算系 数表.....	(370)
编后记	(371)

大事记

1911年(清宣统3年)

巴县已有各种规模的铁炉及钢铁企业遍布全县,产品自产自销,锅、铔价格随行就市。

同年,巴县有龙凤乡中心砖厂、走马乡万家湾瓦厂、双河乡永生砖瓦厂等数十家砖瓦生产企业,均采用人工制坯,土窑烧制。常年产青砖青瓦20万至40万块(匹),多者可产100万块(匹),产品自产自销,价格由买卖双方议定。

1912年(民国元年)

巴县粮食价格平稳,中熟大米每市石市场销售价为银元2.46元。

1921年(民国10年)

巴县鱼洞创立“协议亨酱园厂”,是巴县境内建立最早的一家酱园厂。

1924年(民国13年)

12月底,年岁既歉,复遭兵焚,每斗大米贵至8元以上,为民国中期最高记录。

1934年(民国23年)

全国经济委员会蚕丝改良委员会在巴县蔡家乡设立四川蚕桑指导所,配发改良蚕种,指导农民育蚕。

同年,巴县桑蚕鲜茧,每担收购价为银元24元。

1935年(民国24年)

雷至高等人集股银17700元,经四川省建设厅批准,在巴县鱼洞镇创办私营鱼南民生火柴厂,手工生产磺磷火柴和赤磷火柴,日产2至3箱(每箱7200小匣),价格全由厂商自定。从此,巴县成为火柴生产县。

同年,巴县歇马场豹子沟首次成立一土法炼铁厂,日产生铁1.5

吨,每吨出厂价 140 元^①。

1937 年(民国 26 年)

2 月,巴县县政府以万国公制作为尺度进行折算,统一了全县新旧度量衡器折算办法。

同年,巴县县政府将县境内官荒地,分期培育桐籽树苗,责令各区保甲人人栽种,巴县县政府并拟定了三年将县境荒地,一律造为桐林的计划。

同年,巴县鱼南民生火柴厂最高日产火柴 18 箱,市场零售价每包(即十小匣)为 0.08 元,产品畅销江津、綦江、南川等县,远销贵州省。

同年,巴县连续遭受干旱,重灾面占全县 80 余乡镇的百分之八十至百分之九十,收成仅有百分之一十至百分之二十,巴县米价每斗涨至 4 元余,饥民成群,四乡居民靠掘食芭蕉及白泥为生。

同年,巴县草纸生产兴盛,草纸输出增加。重庆义隆字号,在巴县购买草纸若干万担,运往申、汉销售。

1938 年(民国 27 年)

10 年,巴县县政府为了缓解渝市供煤紧张,下令严禁对采煤工、运煤工、船夫等拉丁服役。

1939 年(民国 28 年)

4 月,巴县县政府以工商团体公开协议,评定零售或批发价格,并以兼顾生产者与消费者利益为评价标准,在全县范围实施评定物价与取缔投机操纵。

1940 年(民国 29 年)

4 月,巴县含谷乡德记盐店经理喻孔明高抬物价扰乱市场,被含谷乡驻军查获,送乡公所惩处。喻孔明自知违法愿出罚金 1500 元,乡公所擅将此款交乡教育执行委员会为中心小学购置校具用,巴县县政府知晓后以财字第 169 号训令,令含谷乡将案情与罚金 1500 元报

^① 法币

解县政府，并告戒各乡乡长、各乡驻军与地方机关，不得越权受理。凡此类案件须报县政府依法办理。

12月28日，巴县施行《平价》标记，将《平价》标记贴印在货物上以资群众识别，凡贴印有《平价》标记的货品，不得转为议价出售。

1941年(民国30年)

2月，巴县县政府奉经济部训令，派员督察巴县各地煤炭的购销储运数量，取缔煤炭囤积居奇，以保证重庆市煤炭供应。

1943年(民国32年)

2月9日，巴县县政府发布《为奉令实施物资限价一案仰切实遵照理由》训令，并对食油类、棉花类、燃料类、纸张类等十二种商品作了限价规定。

3月21日，巴县县政府训令各乡政府，即日起废止稻谷及河熟米限价，各乡镇依市价进行交易。

11月，巴县县政府奉令调整限价范围，除棉布、棉纱、煤焦、食油、纸张仍实施限价外，其余各项物品一律实行议价。

1944年(民国33年)

巴县蚕丝成为四川省十八个最发达县之一。

1945年(民国34年)

巴县种植柑桔面积7834亩，栽种柑桔树170000株，产量2390万个，居四川省第三位，价值470000元，每万个均价为17.70元。

1947年(民国36年)

3月12日，巴县物价评议委员会在李家沱(假)工商茶座成立，选举陈舫荣(巴县商会理事长)为主任委员，会址设在巴县参议会内，物价评议委员会的主要任务是负责监察督促各商行实行评价。

同年，巴县百物陡涨，尤以食粮为甚，河熟米每市石涨至438800元(法币，下同)，小麦每市石涨至310800元，猪仔来源缺乏，市场供不应求，肥猪价涨成本高，屠宰商难以维持，纷纷要求猪肉涨价，巴县政府批准每市斤猪肉市场销售价在9000元内出售。

1948年(民国37年)

8月,巴县县政府规定,县内各种物品及劳务价格,依照民国37年(即1948年)8月19日各地的各种价格以兑换率折合金元券出售,并由各乡镇公所监督执行。

9月10日,巴县县政府指定县政府第五科(工商科)科长罗致中为主任委员,函聘沈嘉猷、龚永龄、陈舫荣等7人为委员,成立“巴县物价评议会”,推行巴县物价评议工作。

11月22日,巴县县政府奉上级训令,自即日起,县内各乡镇依照核本定价原则,对民生日用品价格自行评议。

1949年

12月8日,巴县解放委员会拟定《评议物价办法草案》,同时对巴县境内的大米、柴炭、煤油、盐、猪肉、蔬菜、运输等价格及各种手艺人工资进行评议,未经请示乡镇公所或解放委员会复议者,不得任意涨价。凡不按评议标准收价或造成黑市者,由解放委员会呈送川东区巴县行政专员公署以反动论罪法办。

1950年

年初,重庆粮食公司在巴县李家沱、白市驿、铜罐、木洞、鱼洞等地设立粮食购销处,挂牌购销,以低于市场价格收购和销售粮食,平抑巴县重点市场的粮价。

1951年

3月7日,巴县人民政府以屏都^①镇为主,成立了织布联营社,对棉纱实行统一采购以加强棉纱的管制,扭转棉纱价格上涨的趋势。

同年,巴县人民政府在巴县范围内首次推行了《明码标价制度》,对农副产品收购价格、饮食品销售价格采用吊牌标价;对工农业产品的销售价,采取标价签标价。

1952年

12月,巴县成立财政经济委员会,首次内设物价管理人员,负责

^① 屏都镇:土桥地区。

物价方针政策的下达,进行市场物价调查,调整并管理全县工农业产品价格。

同年,巴县人民政府首次召开了物资交流会,成交额达 94000 元,打开了农副土特产品销路,为私商的经营指出了方向。

1953 年

10 月,巴县人民政府发布市场管理布告,对市场价格的管理,以当地国营或合作社价格为标准,贯彻优质优价、劣质低价的原则,允许有一定范围的浮动;严禁投机倒把、抬价刹价等非法行为。

11 月,巴县按上级指示,实行粮食由粮食部门统一收购,计划供应,不允许私商采购和自由经营,粮食价格亦同时实行统一管理,其购销价格,依照管理权限制定;同月,巴县财经委根据江津专区财经委通知,将猪肉价格纳入国家管理,并安排了全县生猪收购价格。

同年,巴县财经委,对巴县境内生产的主要农副产品逐步实行统一管理,并按销地接收价格,扣减经营单位的经营费、运杂费和利润后制定产地收购价格。

1954 年

9 月,巴县财经委首次规定了日用工业品巴县各区的城乡差价。

同年,巴县财经委召开了巴县第一次物价工作会议。根据会议布置,首先在巴县供销社系统配备了物价专职干部 10 名,兼职干部 6 名,集中在巴县供销社进行物价政策与理论价格计算的培训,结束后分赴巴县百货商店,巴县供销社经理部及十三个区供销社进行审价工作。

1955 年

巴县改柑桔以万个单位计价为按重量定价,以个头大小,分五个等级论价。一级,每个重五两;二级,每个重四两以上;三级,每个重三两;四级,每个中箍贴一指;五级,每个中箍以下。

同年,巴县财经委对巴县工业品城乡差价进行了修定。

1956 年

7 月,巴县县人民政府遵照上级指示,提高 200 多种农产品购销